红池坝府发〔2020〕19号

红池坝镇人民政府

关于印发巫溪县红池坝镇开展脱贫攻坚与实施乡村振兴战略有机衔接试点工作方案的通知

各村（社区）：

《巫溪县红池坝镇开展脱贫攻坚与实施乡村振兴战略有机衔接试点工作方案》已经镇政府研究同意，现印发给你们，请抓好贯彻执行。

  红池坝镇人民政府

  2020年7月20日

（此件公开发布）

巫溪县红池坝镇开展脱贫攻坚与实施乡村振兴战略有机衔接试点工作方案

实施乡村振兴战略，是党的十九大作出的重大决策部署，是决胜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的重大历史任务，是新时代“三农”工作的总抓手。为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中央经济工作会议、中央农村工作会议精神，认真落实《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抓好“三农”领域重点工作确保如期实现全面小康的意见》（中发〔2020〕1号）、《中共重庆市委重庆市人民政府关于抓好“三农”领域重点工作确保如期实现全面小康的实施意见》（渝委发〔2020〕1号）以及《重庆市扶贫开发领导小组关于印发<开展脱贫攻坚与实施乡村振兴战略有机衔接试点工作方案>的通知》（渝扶组发〔2020〕14号）等文件精神，推动脱贫攻坚与乡村振兴有效衔接，结合红池坝镇实际，制定本方案。

一、总体要求

（一）指导思想

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坚决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以及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全会精神，深学笃用习近平总书记关于“三农”、脱贫攻坚、实施乡村振兴战略重要论述以及系列重要讲话精神，认真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市委市政府关于脱贫攻坚和实施乡村振兴战略的决策部署，坚持把打赢打好脱贫攻坚战作为实施乡村振兴战略的首要任务，全面落实“四个不摘”要求，着力做好规划、政策、工作、保障“四个衔接”，以脱贫攻坚政策举措和实践经验，积极探索在实施乡村振兴战略中加强扶贫工作的政策举措，建立完善防止返贫动态监测和帮扶机制，促进扶贫工作方式和工作体系平稳转型，以乡村振兴巩固脱贫攻坚成果，努力把红池坝镇打造成全市乡村振兴战略的示范点、振兴点。

（二）主要任务

——探索脱贫攻坚与乡村振兴规划衔接。结合脱贫攻坚“1+7+13”规划体系，根据辖区发展现状、区位条件、资源禀赋等，推进“多规合一”。2020年底前完成红池坝镇《巩固脱贫攻坚成果“十四五”规划》《实施乡村振兴战略行动计划》，量化目标任务、明确工作职责、强化推进措施，为巩固脱贫攻坚成果与实施乡村振兴战略提供理论基础。

——探索脱贫攻坚与乡村振兴政策衔接。根据巩固脱贫攻坚成果和实施乡村振兴战略的需要，继续保留并适时延长现有脱贫攻坚政策期限，与乡村振兴相关政策进行整合、调整完善，将脱贫攻坚特惠性、阶段性政策转化为乡村振兴普惠性、长期性政策，并对试点乡镇给予倾斜，为巩固脱贫攻坚成果与实施乡村振兴战略提供政策支持。

——探索脱贫攻坚与乡村振兴工作衔接。继续落实脱贫攻坚工作中形成的“指挥部决策部署、攻坚办统筹调度、业务组具体执行、镇村负责抓落实”运行机制和“项目化、清单化、责任化”工作推进机制。实行镇党政班子成员分管工作与驻村工作“双组长”“双包干”责任制度，精准选派驻村第一书记、工作队和脱产干部，严格执行“4—532”村级目标考核机制和“一二三四”强党建举措，加强村组网格化管理，发挥党员干部先进性。

——探索脱贫攻坚与乡村振兴保障衔接。全面总结脱贫攻坚经验做法，严格按照“五级书记抓脱贫攻坚”工作要求，建立县委书记、镇党委书记、驻村第一书记、基层党组织书记共抓乡村振兴机制，强化乡村振兴党的领导和组织保障，建立健全乡村振兴政策扶持、资金投入、人才培育、实绩考核、宣传发动等机制。

二、重点工作

（一）巩固扩大脱贫攻坚成果

坚持把如期完成脱贫攻坚目标任务、防止返贫作为开展脱贫攻坚与实施乡村振兴战略有机衔接试点的重要前提和首要任务。落实“四个不摘”要求，全面完成脱贫攻坚“百日大会战”和定点攻坚“10+4+2”专项行动目标任务，聚力提升“两不愁三保障”质量，确保剩余29户74名贫困群众有幸福感、有尊严的光荣脱贫。统筹抓好贫困村与非贫困村、贫困户与非贫困户稳定增收和持续发展工作。对巩固脱贫户、未脱贫户、边缘户、非贫困户分类普查和动态监测，建立生产奖补、劳务补助、以工代赈机制，防止脱贫人口返贫、边缘人口致贫。全面整改中央脱贫攻坚专项巡视“回头看”和国家脱贫攻坚成效考核反馈问题，健全长效机制。深入开展“六到户、六落实”专项行动，通过开发临时公益性岗位，吸纳到扶贫车间、农庄、基地、工队就业；通过东西扶贫协作劳务帮扶，推荐外出务工稳就业；通过扶贫产业提质增效、强化利益联结机制，切实保障群众特别是贫困群众持续稳定增收，努力克服新冠疫情带来的不利影响，进一步巩固提升脱贫成果。

（二）不断提升基础设施条件

1.着力畅通道路内循环。在不断优化外联大通道、促进区域互联互通的基础上，按照“建好、管好、护好、运营好”要求，加快辖区村组路、产业路连线组网，消除乡村“肠梗阻”。按照农旅融合发展要求，改造升级“三线三片”（小河—龙台—茶山—九坪、渔沙—金家、榆树—中岗—茶园）乡村旅游道路。

2.提升饮水安全保障。加快实施红池坝镇渔沙集中供水工程附属设施及供水管网工程，实现渔沙、小河、龙台、金家片区居民自来水“一户一表”全覆盖，同步巩固提升饮水安全1.5万人。规划建设饮水直供“红池云乡”景区工程，全力保障茶山村、九坪村旅游发展用水需求。推进小河社区小流域治理工程建设，发挥市政管理功能。强化公益性管水员管理，建立并落实全镇农村自来水收费制度。

3.推进智慧乡村建设。进一步优化电网结构，加强低电压线路改造、增加配变数量，提高无功补偿容量，实现旅游发展重点区域“双回路”供电全覆盖，全面满足企业、居民生产生活用电需要。在保障通讯信号广域深度覆盖的基础上重点补盲补弱，分类有序推进光纤高速宽带网络进村入户。推进茶山村“数字乡村”和“智慧乡村”试点建设，做好农业物联网推广运用。探索信息技术与社会治理相结合。加快布局小河、茶山、九坪等重点旅游区域5G信号覆盖。建好用活益农信息社、电商服务站、普惠金融基地，打造“互联网小镇”。

（三）推动产业提档升级

1.重塑基层农技服务体系。进一步加大政府购买服务力度，深入实施产业发展“三统三代”（政府统一购买技术服务、统一采购种苗农资、统一开展田间管理，对无劳动力的重点户由村集体或专业合作社代种代养代销），继续深化农技服务“三个一”工程（每村培育一支本土技术队伍、每村联建一个产业示范基地、每名农技指导员打造一块产业样板田）。进一步完善本土农技指导员待遇保障、考核管理等机制，建成一批“看有样板、学有示范、训有基地”的示范基地和田间学校，切实解决农村产业发展缺人才、缺技术、缺示范问题。推动农业生产端物联网应用、销售端电商发展、管理端大数据建设，提高气象为农服务和灾害监测预警能力，试点发展“智慧农业”。

2.着力农业产业“接二连三”。**一是培育壮大新型经营主体。**坚持“引龙头、建组织”，吸引工商资本下乡，鼓励社会资本参与特色产业发展。鼓励发展农民专业合作社联合社，提升农民专业合作社规范化水平，培育发展一批家庭农场、种养大户、农村经理人。建立健全产业政策扶持体系，对现有政策进行补充和完善，由重点补助贫困户转向扶持新型经营主体，加大龙头企业、专业合作社、种养大户、家庭农场等补助和扶持力度。**二是强化品牌创建培育。**加强产地监测、标准监制、质量监管，进一步巩固提升“巫溪秀芽”“云中脆桃脆李”“红池云乡”等区域农产品品牌知名度，推进辖区农产品“三品一标”认证。**三是畅通产销对接渠道。**积极推进农旅工贸一体化、产加销服一条龙发展，不断完善产业链条，着力农产品深加工和新产品开发。进一步提升“1+13+N”电商服务体系，即“1”：“红池·中岗原”电商平台和集配中心、“13”:13个村（社区）电商服务站、“N”：各新型经营主体。用好微商、直播带货等新兴销售方式，畅通线上、线下渠道，让“山货、土货”变成“网货、畅销货”。加快实现产业变产品、产品变商品、商品变群众收入。

3.完善利益联结机制。健全“村党支部+龙头企业+专业合作社+农户”的利益联结模式，深化“以地入股、劳务派工、返租倒包、收益保底、获利分红”等利益联结机制，切实发挥好农业龙头企业、专业合作社、种养大户的示范、带动作用。

4.坚持农旅融合发展。加快红池坝镇全域旅游创建，推动“红池云乡”AAA景区创建AAAA景区，启动红池坝大峡谷AAAA景区创建。始终坚持“小组团、微田园、生态化、有特色”农旅融合发展路径，进一步深化7个农旅融合示范片建设。着力“云中人家”乡村旅游品牌培育，推出乡村旅游精品路线3条。制定完善乡村旅游星级民宿、农家乐、森林人家评定、补助细则，全镇乡村旅游接待户达50家以上，床位500张以上。

（四）建设生态宜居大美乡村

1.持续改善农村人居环境。着力“三清一改”，加快推进农村“厕所革命”、污水治理、生活垃圾专项整治。辖区农村卫生厕所普及率达到75%；在住居相对集中区域规划建设小型一体化污水处理设施，5个污水集中处理厂建成投用，场镇生活污水集中处理率达到100%；行政村生活垃圾实现“户集、村收、镇转运、区域处理”，行政村生活垃圾分类处理率达到100%。

2.深化田园及人居环境综合治理。深化落地“畜禽入圈、柴禾归位、瓜豆上架、蔬菜成行、卫生上榜”田园及人居环境治理机制，坚持因村施策、因户施策、就地取材，不搞大拆大建、移花栽木，对畜禽圈、柴禾堆、晾晒架、菜园地等农村常见事物，进行规范、改造和提升，保留农村特有的农耕文明和乡土元素。让认知、采摘蔬菜瓜果成为旅游体验，让农村生活场景成为风景。

3.提升村容村貌。落实农村低收入群体安全住房保障机制。精编农房图集，严格建房管控，引导农民相对集中居住。不断推进“四改两治”（改厕、改厨、改圈、改线，庭院整治、入户便道及排水沟整治），切实提升群众住居环境。实施村庄绿化、道路硬化、环境美化、路灯亮化“四化”工程，持续开展农村爱国卫生运动，建设美丽宜居乡村。

4.健全长效机制**。**坚持“群众主体、村社引导、政府补助”环境卫生整治投入机制，让群众自觉行动起来。坚持“干部督、党员带、群众评、大家比”环境卫生推进机制，常态化网格化组织环境卫生检查、积分兑换、清洁挂牌活动，让环境卫生干净起来。

（五）提升农村公共服务水平

1.提高公共医疗水平。坚持“医养结合、服务旅游”总体定位，竣工投用红池坝镇卫生院迁建工程。推动红池坝镇卫生院创建成为“巫溪县人民医院红池坝镇分院”，积极探索偏远地区卫生院运行管理新方式、新机制。落实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和大病保险制度，做好农民重特大疾病救助工作，确保特慢性病保障政策的持续稳定。

2.提升教育教学质量。全面落实义务教育阶段学生资助政策和营养餐计划，加大贫困学生学前教育、职业教育、高等教育扶持力度。改善辖区中小学办学条件，加快推进龙台小学教师周转房、红池坝镇小学塑胶运动场、小河中学塑胶运动场及校舍整修工程。

3.提高民生保障水平。强化尘肺病人关爱救助基金管理，持续开展尘肺病患者等特殊困难群体生活救助。强化13个村（社区）“幸福家园”运营管理，切实解决好无供养人五保户及重点失能人员集中安置、日间照料等问题，让特殊困难群体实现“老有所养、住有所居、困有所济”目标。

（六）强化乡村人才支撑

1.组建乡村振兴互助会。分村（社区）推选在群众中影响力较大、有公益集体意识的党员、离退休干部、乡村教师、地方知名人士和村民代表等，作为互助会成员；选取党性强、威望高、素质好的为会长、副会长，组建集服务性、公益性、互助性于一体的群众组织——乡村振兴互助会，并与村务监督委员会相复合。赋予互助会代表知情权、监督权和建议权，在村（社区）两委领导下，协同开展群众文体活动、宣讲党的方针政策、化解基层社会矛盾、关心关爱“三留守”人员、参与基层社会事务治理。

2.壮大专业人才队伍。深入实施“三乡人才”“三支一扶”“农村领雁”计划，培养一批乡村非遗传人、手工艺人、建筑工匠。实施农技服务“三个一”工程，构建“镇农业服务中心+村农技服务队+本土农技指导员”基层农技服务体系，建设一支不走的本土农技服务队伍。强化职业技能培训，培养新一代爱农业、懂技术、善经营的新型职业农民。注重吸引高校毕业生、农民工、本地能人到村任职。坚持和深化驻村工作队机制，继续从机关、企事业单位选派一批工作队员，参与方针政策宣讲、惠民政策落实、项目建设协调、村级事务管理、基层组织建设等工作。

（七）强化基层党建保障

1.夯实基层党建基础。巩固农村基层党组织领导核心地位，加强对农村各种组织和各项工作的统一领导。建立镇党委书记、驻村第一书记、基层党组织书记“三级书记”抓乡村振兴机制，持续深化“一赛一考”“两述两公”“三帮三带”“四比四看”，强党建、促振兴举措，提供组织保障。全面落实“三会一课”、主题党日、民主评议党员、党员联系农户等制度，将组织无职党员开展“四比四看”（比发展，看是否做到带头发展产业、带领群众脱贫致富；比家风，看是否做到家庭和谐、移风易俗；比卫生，看是否做到房前屋后无垃圾污水、室内室外干净整洁；比党性，看是否做到带头宣传执行党的方针政策、充分发挥党员先进性作用），作为主题党日活动固定议程，加强农村党员教育。

2.加强基层队伍建设。按照“以岗定才、择优选优”原则，探索试点村党组织书记外地引进任职、异地交流任职、公开选拔任职等机制，吸引更多高素质人才参与基层事务管理、服务，不断优化基层人才队伍结构。加强村后备干部培养储备，确保每村有1—2名后备干部，每2—3年至少发展1名年轻党员。加强村干部培训，每年轮训1次村党组织书记、村委会主任。健全基层干部“四个一”关爱机制，即每村建一个食堂、每年开展一次健康体检、购买一份人身意外保险、实施一批困难救助，解决村社干部后顾之忧。

3.大力发展集体经济。在全面完成土地承包经营权确权登记颁证工作的基础上，推动资源变资产、资金变股金、农民变股东“三变”改革。鼓励以村为单位组建专业合作社、劳务公司、产业协会等各类合作经济组织，通过“资产租赁、农旅融合、股份合作、生产服务、政策保障”等方式，大力发展集体经济。进一步完善村集体经济收益分配、管理办法，将集体经济组织带头人薪酬与集体经济收益挂钩，建立薪酬待遇激励机制。明确村集体经济收益的60%用于集体经济组织带头人薪酬待遇激励，40%用于村集体公益事业开支。

（八）加强和改进乡村治理

1.着力创新社会治理。完善村党组织领导的村民自治有效实现形式，推动村党组织书记通过法定程序担任村委会主任和村级集体经济组织、合作经济组织负责人。深化村级事务联席会议机制，确保“决策公开、结果公开”。坚持把群众身边的“好人”“名人”组织起来，培养成带头人，拓展农村社会工作和志愿服务。继续发挥发好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乡村振兴讲习所、乡贤明德堂、本土文艺队伍等平台的群众自治作用，广泛开展政策宣讲、感恩教育、环境卫生评比、先进典型评选、乡风文明兑换积分等群创性活动。实现“群众自己的事情自己办、大家的事情商量办、所有的事情依法办”。

2.健全留守儿童、独居老人和空巢老人关系体系。继续实施关爱留守儿童“八个一”行动计划（建立一支留守儿童代理家长队伍、建立一间关爱留守儿童亲情聊天室、建立一个留守儿童家长微信群、每学期召开一次留守儿童监护人培训会、每学期组织一次留守儿童集体生日感恩会、每学期开展一次留守儿童心理健康辅导活动、每学期开展一次留守儿童结对走访慰问活动、每学期开展一次留守儿童社会实践体验活动）。弘扬孝爱文化，实施孝爱敬老“四个一”行动（对年满65岁以上老人每季度开展一次集体活动、每年开展一次看望慰问、每年开展一次模范老人和孝顺儿女评选、每年组织一次健康义诊）。

3.强化精神文明建设。持续开展“田坎讲技术、院坝讲政策、发展讲变化、民风讲道德”四讲活动，以此广泛凝聚共识、增添信心、激发动力。加大本土道德模范、感动人物、身边好人、“脱贫示范户”评选力度，弘扬民族精神和时代精神。开展“我们的乡贤我们评、评出的乡贤我们学”“家风润万家”活动，深化“孝善立德”主题实践活动。

4.助推乡土文化繁荣。深入挖掘、继承、创新优秀传统乡土文化，因地制宜推进民俗文化发展、传统工艺振兴、村史年谱编修、农耕文明基地建设。建设村史馆，记录回顾脱贫攻坚伟大历程，凝聚攻克深贫堡垒、助力乡村振兴的强大精神力量、宝贵精神财富和不竭前进动力，展现风土人情，留住乡村记忆。依托本土人才组建乡村文艺队，在村组人口相对集中区建设文化中心户，统筹配备文体器材及设备设施，以山歌会、故事会、太极拳、坝坝舞等群众喜闻乐见的形式，积极开展文体活动，丰富群众精神文化生活。到2020年底前，建成茶山村村史馆，培育文化中心户20户以上。

三、保障措施

（一）完善工作机制。坚持将脱贫攻坚与实施乡村振兴战略有机衔接起来，在战略部署上“扣扣子”，在责任履行上“担担子”，在任务落实上“钉钉子”。按照市级统筹指导、区县负责落实、镇村具体实施的原则，在市扶贫开发领导小组的统一领导和市农业农村委、市扶贫办的统筹协调下，建立红池坝镇脱贫攻坚与乡村振兴有机结合试点指挥部，并成立专项工作小组，明确1名县委领导驻镇督导，镇党政一把手作为第一责任人，三级书记齐抓共管的工作格局。即时组织课题研究、定期会商、实绩考核、年度报告。指挥部成员和分工如下：

指挥长：唐德祥

常务副指挥长：王仕杰

指挥部成员：苟小红、杨志平、向华桥、詹 灏、沈鹏程

指挥部主要领导负责定点联系红池坝镇试点工作，指挥部成员共同研究制定工作方案并推动落实。

**指挥部下设7个工作组，组成人员如下：**

综合协调组：唐 庆、袁浩岚、朱  茜、陈迪均

项目建设组：谢立伍、李文炯、杜 苏、杜  伟

产业发展组：刘永松、谭 刚、刘少华、刘宗均

人居环境组：许诘明、乔 梁、刘定春、周  勇

脱贫攻坚组：张锡定、高海军、钟大相、张家伟

乡风文明组：胡 威、张 宏、刘 琦、李太琼

纪律监督组：童 鑫、陈组泽、刘铁成、朱永清

各组组长牵头负责相关试点任务推进，镇党政班子成员负责指导督促各村具体工作落实。

（二）营造良好氛围。发挥融媒体作用，多渠道、多形式、多层次宣传党的方针政策和全镇决胜脱贫攻坚推进乡村振兴的经验做法、典型案例、榜样人物，提振精气神，传播正能量。对在决战决胜脱贫攻坚和实施乡村振兴战略中涌现的先进典型，按有关规定进行表彰，充分调动社会各方投身脱贫攻坚推进乡村振兴的积极性、主动性和创造性，凝聚起振兴乡村的强大合力。

（三）深化作风建设。加强干部队伍配备、管理、使用，培养一批懂农业、爱农村、爱农民的基层工作指战员。推动全面从严治党向基层延伸，深入开展扶贫资金、惠农项目、土地征收、集体资产管理等领域专项整治，肃清群众身边“蝇贪”腐败问题。加强纪律教育，强化纪律执行，着力消除基层干部不作为、假作为、慢作为、乱作为等现象。深入纠“四风”、查违纪、强监管，引导党员干部培育良好家风、塑造清朗政风、带动淳朴民风。